

新 術 語

1. 貨 幣

Die Münze, Money

商品流通過程裏面的商品交換底媒介物，普遍等價物，就叫做貨幣，在原始私有制社會裏面生產物與生產物直接交換，物質的生產到了一定的段階，必然地對於一般人有使用價值的生產物，出來做交換的媒介物。譬如奴隸，羊，馬，貝，玉，帛，鐵等都會做過交換的媒介物——貨幣。這貨幣一方面是交換的媒介物，同時是規定商品裏面所含的價值底尺度。即是兩種生產物互相交換的時候，必定要依照兩種生產物所含有的價值底大小去交換。要比較牠們的價值底大小，必定要有個尺度來做標準。這個價值的尺，就是貨幣。現在一般用做價值底尺度的金貨幣，也是同一般的商品一樣，是勞働生產物，為生產這貨幣商品，也費了一定的社會的必要的勞働時間，即是牠自身有一定的價值，所以是一種商品。奴隸，馬，牛，羊，

貝，玉等雖曾作過一定時代的貨幣，而我們只有金來做貨幣的理由，就是因為金是可分的，可以由我們所要求的重量分為幾兩，幾錢，幾分，幾釐；第二因為有耐久性，在普通狀態底下，沒有物理的，化學的變化；第三因為一定量的金塊裏面所含有的價值是一定不變；第四因為容易同別的商品區別；第五對於一般的人都有牠的使用價值；第六容易攜帶搬運；第七是等質的。

2. 使用價值

Der Gebrauchswert, Useful Value

某種生產物對於生產者或牠的需要者，一定要可以滿足他們所需求的欲望。即是對於牠的需求者不可不是有用的，這對於牠的價值求者是有用的物理的，或化學的本質就叫做使用價值。這使用價值無論那生產物是商品與否，常形成牠的實材的內容。凡是商品對於商品需求者必須有一定的使用價值，然有使用價值的不一定是商品，也不一定是勞働生產物如供給自己的需要所織的布，雖不是商品，却有使用價值；又如原始森林，土地，不是勞働生產物，却有使用價值。所以使用價值並不是商品固有的特質。

3. 交換價值，價值

Der Tausch Wert, Wert

使用價值一變做了商品，即是使用價值一互相交換了，就有一定的共同的數量比例來做交換的標準。這商品同商品交換的數量

上的比例就叫做交換價值，而決定這交換比例底標準却是生產那商品時候，所費的社會的必要的勞働時間。以商品裏面所包含了的抽象的平均人間勞働爲實體，作決定商品交換的數量上比例的標準的就是價值。所以交換價值是這價值底表現形態。使用價值和交換價值即是馬克斯所謂以商品底二重性。這二重性是勞働力在商品生產過程裏面，所同時產生的，即是一方面生產各商品特殊的使用價值，同時在他方面產生各商品所共有的交換價值。生產各商品特殊的使用價值底勞働就是有用勞働，生產各商品所共有的交換價值，就是抽象的平均人間勞働。這兩種矛盾的，對立的勞働同時密切地統一在勞働力裏面，就是勞働力底二重性。商品底使用價值，由牠的物理的化學的性質，可以表現於我官感的前面；但是抽象的商品價值底，却依然潛伏在商品裏面。價值只能在交換關係裏面，同別的商品決定其交換比例的時候才能表現出來，所以商品底價值不能自己表現，必定要藉別的商品的交換數量所反映，才能有一定的形態表現出來。這價值底表現形態就是交換價值。譬如鐵六斤可以同金一錢交換，那末，鐵六斤底價值爲金一錢的商品所表現，而金一錢即是鐵六斤底交換價值。反對講鐵六斤即是金底錢底交換價值。

4. 價 格

Der Preis, Price.

價值是決定商品交換比例底標準，牠在交換關係裏面的表現

形態即是交換價值。襯衣一件同金一錢交換的時候，金一錢即是襯衣一件底交換價值。現在金是普遍等價物。交換底媒介物，即是貨幣，而且把金底一定重量定為貨幣底單位。譬如日本以金二分為單位，叫做一圓。那末，襯衣一件底交換價值既等於金一錢，即可以說等於金五圓。由貨幣底數量所表現底交換價值就叫做價格 Price。所以襯衣一件底價格等於五圓。所以價格底大小，應該由價值底大小而決定。但是價格常由市場底需要和供給底變化而漲跌，這種漲跌常是以價值所決定底一然為中心而變化。這種由市場底需要和供給關係而漲跌的價格，就叫做市場價格 Market Price 為市場價格漲跌底中心，就叫做自然價格，或正當價格。資本家為生產那商品所費的生產費加上平均利潤 就叫做生產價格。但是可以再生產的商品在一定期裏面的自然價格即是生產價格。

5. 剩餘價值

Der Mehrwert

馬克斯所謂的剩餘勞動，即是從勞動力在生產過程裏面所生的全價值裏面，減去與勞動力底價格，工資相當的價值，所剩餘的價值就叫做剩餘價值。資本家所支付的工資裏面的價值，只是勞動力底價值。所謂勞動力底價值即是為再生產那勞動力所費的全價值，即是工人為維持他一日底生活所必須的生活資料裏面所含的價值底總量。譬如工人一日所須的生活資料，只須四點鐘的社會的必要的勞動時間就可生產，那末，勞動力底價值等於四點鐘的社會

的必要的勞働時間，工人因為要獲得維持一日的生活資料，不得不把勞働力賣出去，換來了與勞働力底價值相當的工資。資本家既把勞働力買來，生產他的商品，工人一日的全勞働力既歸於資本家，他當然在現制度底下可以盡量地剝削勞働力底使用價值。如果他所利用的勞働力使用價值，恰與支付了的勞働力底價值，工資相當，那末，就不發生剩餘價值。但是在現制度底下，他既然對於勞働力底全價值支付了工資，把他買來了，他是可以利用牠的全使用價值的。假使他利用勞働力底使用價值十點鐘，即是使工人作十點鐘的工，那末，這十點鐘底勞働力當然可以產生與十點鐘的勞働時間相當的價值。但是資本家所支付的勞働力底價值是四點鐘的社會的必要的勞働時間，而他所獲得的却是與十點鐘的勞働時間相當的價值。所以結局剩餘了六點鐘的底働力是沒有給報酬的，即是被剝削了的勞働。原來勞働力在生產力未發生時代，一天所產生的價值只是維持生產者自身底一天的生活，以再生產他的勞働力。所以這個時代勞働力不能產生剩餘價值。勞働生產力發展到了相當的段階，勞働力一般是可以產生比所費於再生產勞働力底價值更大的價值，即是可以產生比勞働力底價值更大的價值，即是一般可以產生剩餘價值。社會的生產力愈發達，勞働力所產生的剩餘價值愈大。只有勞働力可以產生剩餘價值，可以產生比牠自身更大的價值，所以社會的物質的全富因此同生產剩餘價值成正比例地增加。在現制度底下，這所增加的全富為生產手段所有者所獨占，而實際的生產者反因此日益疲罷，造成現社會最大的矛盾的現象。

6. 剩餘勞働

Die Mehrarbeit

馬克斯把工人底勞働力一日所生產的全價值，即是全勞働量分為兩部。一部分是必要勞働，即是為產生與工資底價值相當的價值；還有一部分就是剩餘勞働，即是未受報酬的勞働。全勞働量與須要的勞働底差額。簡單講產生剩餘價值底勞働就是剩餘勞働。產生勞働力底價值底勞働就是必要勞働。由時間上計算，是工人沒有受報酬，為資本家所多作的勞働時間就是剩餘勞働時間。所以剩餘勞働時間愈多，資本家所剝削的剩餘價值愈大，所獲得利潤亦愈大。資本家為增加他的利潤計，必須增加剩餘勞働時間，而延長全勞働時間。

7. 利 潤

Der Profit, Profit

普通利潤與剩餘價值相同。但是同利息，地代對立地用的時間，利潤的意義就有些不同了。譬如某個農業資本家，借了某銀行十萬元經營農業，須交年利一分一千元給銀行，又問地主租借土地，因此須交地代五千元。一年之後他獲得剩餘價值是七千元。所以他所得的利潤是除交利息一千元，地代五千元而外所餘下的一千元。如果資本家所支出的貨幣一切是用於購買生產手段和生產力，不必向前的資本家交利息，向地主交地代的時候，那末，他所得

的剩餘價值底全部就是利潤 更進一步講，如果他所經營的工業是一家獨占的時候，因此破壞等價交換的法則，所得利的利潤反可比剩餘價值大。

8. 利潤率

Die Profitrate, Profitrate

資本總額和利潤總額底比率 Ratio 就叫做利潤率。譬如一千圓的資本（不變資本九百圓，可變資本一百圓），生產某種商品，在商品流通過程裏面 收回了千一百元。所以利潤額是百元。利潤率等於 $100:1000=10\%$

9. 剩餘價值率

Die Mehrwertrate

可變資本與利潤總額（剩餘價值）底比率就叫做剩餘價值率 如果千圓底資本裏面有百圓底可變資本，所得的利潤總額是百圓的時候，剩餘價值率是 $100:100=100\%$

10 平均利潤率

Die Wurchschnittsprofitrate, Meanprofitrate

由資本底流動，商品底價格同價值遊離，所起的該社會裏面的平均的利潤率 就叫做平均利潤率。譬如有兩種企業，牠們的剩餘價值率 即可變資本對剩餘價值底比，全然是同一的。但是假使一

方不變資本大，他方不變資本少，而各有可變資本十萬圓，兩方各產生了十萬圓底剩餘價值，所以剩餘價值率各是十成。假使甲底不變資本有五十萬圓，乙的只有十萬元。所以甲的總資本，即是不變資本與可變資本的和 $500,000\text{圓} + 100,000\text{圓} = 600,000\text{圓}$ 所產生的利潤率不可不是 $\frac{100,000}{600,000} = 16.6\%$ 不過一成六分六厘。而乙的 $100,000\text{圓} + 100,000\text{圓} = 200,000\text{圓}$ 所產生的利潤率不可不是 $\frac{100,000}{200,000} = 50\%$ 。所以不變資本越大，利潤率越低。甲種企業底利潤率既低，資本必然地從甲種企業流到乙種企業裏面。資本既流入乙種企業裏面，所以乙的生產額增加，而需要力有限，所以必然地引起乙種企業的商品價格底暴落，因而利潤率減少。反之，甲的資本既流出許多，生產額必然地減少，由需要關係，所以價格增加，而利潤率也必然地增加。因此兩者的利潤率達於平均程度為止。在現實的交換關係裏面，“等量的資本產生等量的利潤率”都是支配的原理。假使企業家競爭的結果，乙的利潤率減少，甲的增加，而達到平均利潤率 25%。那末，乙的利潤只能得五萬元，甲却可得十五萬圓。在乙應該得十萬元，反只得五萬元。但是這並不是乙的剩餘價值減少，不過是該社會的利潤分配底變化，在該社會的全底剩餘價值上毫不起變化。

11. 利 息

Der Zins

簡言之即是貨幣所有者對於貨幣使用者應該徵的代價。同股

份企業和銀行底發展同時發展的，就是借貸資本。這借貸資本底流通形態單是：貨幣——（貨幣十貨幣），從始至終沒有商品在裏面，而這借貸資本底利得即是利息。

12. 平均利率

Der Durchschnitts Zins

利息是貨幣使用底價格，這種貨幣使用裏面，固是由有生產價格，所以牠的價格全然由需要給供關係所支配。在一定的段階決定利息底水準的，就是由借貸資本家和貨幣需要者商工業資本家間底競爭。這種競爭使利息在該社會裏面達到一個平均的程度，使平均利率成立。所以在資本主義的後期，利潤一概利息化了的時候，“等量資本產生等量利潤”底率原則，次第變為“等量資本產生等量利率”底原則，於是一切貨幣都看做可以產生平均利率的借貸資本。

13. 企業家

Der Unternehmer, EnterPriser

一般講，企業家底意義同資本家的意義相同。他是對於企業底經營，管理，担得負全責任的資本家。企業家在資本主義底下，獲得企業利得的利潤；一般的資本家出資，而獲得利息。純粹的企業家由地主借土地，從資本家借資本，於是經營某項產業。由工人剝削剩餘價值，把一部分送給地主做地代，一部分支付資本家底利息。

所餘的就是自己所得的利潤。然不可把企業家同工場支配人，監督者混同，他們是企業家底層人。企業家是近代資本家，產業資本家，產業底層資本家。

14. 企業家紅利

Der Unternehmers gewinn

簡單講，就是由全利潤裏面，除却利息底殘額，這個殘額是歸於企業家所有的紅利，所以叫做企業家紅利。譬如某企業家有資本總額百萬元，獲得利潤二十萬元，即是獲得利潤兩成。但是現社會裏面一定額的資本都可產生平均利率，這平均利率假使是年利一成。那末，他這百萬元的資本也當作借貸資本計算，每年可得利息十萬元。但他獲得了二十萬元，所以他這百萬元的資本有普通的借貸資本二倍的能方，於是把他改算做普通借貸資本時，實有二百萬元。所以他如果將全資本發行股票，賣出去，他可以收回現金二百萬元。由這二百萬元裏面，減去利息二百萬元，原本百萬元，剩下的八十萬元歸於企業家所有。這八十萬元就叫做企業家紅利，或企業家利潤。

15. 貨幣資本

Das Geldkapital

在貨幣形態底資本就叫做貨幣資本。借貸資本在牠的所有者手裏的時候，常是貨幣態的資本。所以借貸資本家一稱貨幣資本

家。貨幣資本家底資本因為常是貨幣態，是常有戰鬥準備的資本，所以對於一切資本家立在優越的地位。一切資本開始登台的時候，常是貨幣態的資本。只能在貨幣形態才能揮發購買，支付的能力。但是商業及產業資本家底資本底大部分常是商品形態或生產用資本——生產手段，勞働力——底形態，這種資本不能作購買及支付的手段。所以要得着購買及支付的手段，必須向借貸資本家借貸貨幣資本。由資本主義的發達，這種資本遂發達而為金融資本。